# Lawyers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

### 人身傷害索償

主講:李展鵬律師

日期:27-1-2022



#### 何謂人身傷害索償?

- 人身傷害:包括身體及精神上的傷害。
- 索償:由於別人的過失引致人身傷害而提出的索償。過失可包括不恰當作為和不作為。
- 舉證責任,如何舉證?



# 常見問題(第一部份)

- 1. 傷者都有犯錯,可以索償嗎?
- 2. 犯過者的身份不確定,如何索償?
- 3. 犯過者沒有錢賠,應否索償?
- 4. 交通意外後撞傷人的司機被控不小心駕駛但被 判無罪,傷者還可以索償嗎?



#### 可索償的損失

- 1. 財務性損失
- 2. 非財務性損失



#### 可索償的損失 – 財務性損失

- ▶ 收入損失 (病假期間、病假完結至評估日、 將來)
- ▶ 醫療費用
- ▶ 專人照顧日常生活的費用
- > 家居及交通上的特別安排費用
- 其他由於意外而引致的合理支出



#### 可索償的損失 – 非財務性損失

痛苦、受苦、失去生活樂趣 (包括身體及精神創傷)

嚴重受傷

HK\$548,000 - HK\$740,000

重大受傷

HK\$740,000 - HK\$905,000

導致嚴重失去活動

能力的受傷

HK\$905,000 – HK\$1,370,000

災難性受傷

HK\$1,370,000以上



#### 若然死了.....

- ▶ 親屬喪亡之痛
- > 可累積的財富損失
- ▶ 受養人的損失
- 險葬費及其他由於意外而引致的合理支出



#### 索償時限

一般人身傷害索償必須於發生意外日起 3年 內向法庭提出。



## 如果我沒有錢支付律師費, 我應否找索償代理?

- ▶ 中介人?
- ▶「不成功,不收費」?
- ▶ 絶無風險?



#### 聘用索償代理的後果:

- > 你的賠償被瓜分
- > 索償代理不受監管
- 索償代理指定的律師未必合適,影響你可取回的賠償金額
- 構成「助訟」及「包攬訴訟」等刑事罪行
- ▶ 得不償失



#### 你應該:

- > 申請法律援助
  - ➤ 普通法律援助計劃資產上限 HK\$420,400
  - ➤ 法律援助輔助計劃資產上限 HK\$2,102,000
- ▶ 律師會免費法律咨詢專線8200 8002(包括人 身傷亡、婚姻法、刑事法、僱傭法、遺囑與遺 產事務及調解)
- ▶ 直接咨詢律師



# 常見問題(第二部份)

- 1. 如我向僱主索償,他會否解僱我?
- 僱主無買勞保又無錢賠,我還有機會得到 賠償嗎?
- 3. 我因自己疏忽而受傷還可以得到賠償嗎?
- 4. 僱主買勞保人數不足,我可以從保險公司 得到賠償嗎?
- 5. 我受傷後離職,仍可向僱主索償嗎?



- 6. 僱主要我簽文件承認我是自僱人士/判頭 才可開工,之後我工作時受傷,可追討賠 償嗎?
- 7. 僱主要求我出席身體檢查,我是否一定要出席?如果我要出席,要注意什麼?
- 8. 意外後公證行聯絡我要我給口供及授權他們家取醫療報告,我可以拒絕嗎?
- 9. 意外後我發現有人跟蹤我,我要如何應付?



- 10. 在索償期間我應否找尋工作?
- 11. 我有經濟困難,可以在索償期間申請中期付款嗎?
- 12. 我意外後獲發病假1年,職業治療師認為我不能做回意外前的工作。不過專家醫生認為我只需半年病假及能做回意外前的工作,這會怎樣影響我的索償?
- 13. 我和解後取得賠償需要支付自己的律師費嗎?



# 答問時間

Solutions • Not Complications